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对本联合公告之内容概不负责，对其准确性或完整性亦不发表任何声明，并明确表示概不就因本联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产生或因倚赖该内容而引致之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ASIA ORIENT HOLDINGS
LIMITED**

汇汉控股有限公司*

(于百慕达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214)



**ASIA STANDARD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泛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于百慕达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129)

自愿性公告

本联合公告乃由汇汉控股有限公司（「汇汉」）及泛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泛海国际」，连同其附属公司统称「泛海国际集团」）自愿刊发。兹提述汇汉与泛海国际于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就建议为若干贷款融资进行再融资而刊发的联合公告。

我们欣然宣布，于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七日，泛海国际集团已成功获得所有银行的批准，并完成本金额为 760,000,000 港元的贷款再融资。

承董事会命
汇汉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冯兆滔

承董事会命
泛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主席
冯兆滔

香港，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七日

于本联合公告刊发日期，

- (a) 汇汉执行董事为冯兆滔先生、潘政先生、潘海先生、潘澄女士、潘洋先生、关堡林先生及朱伟明先生；及汇汉独立非执行董事为张国华先生、梁伟强先生、马豪辉先生及黄之强先生；及
- (b) 泛海国际执行董事为冯兆滔先生、潘政先生、潘海先生、潘澄女士、潘洋先生、关堡林先生及朱伟明先生；及泛海国际独立非执行董事为叶志威先生、梁伟强先生、马豪辉先生及黄之强先生。

* 仅供识别